

山东省智慧教育研究院

鲁智研院〔2025〕006号

关于开展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征集 的活动通知

各基础教育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《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试点通知》《关于加强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组织开展面向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征集活动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本活动面向全国基础教育学校，各基础教育学校学科教师、教学管理者均可参与。

参与教师可以以个人或团队两种形式参与，团队人员限3人以内。

二、征集内容

本次案例征集围绕AI赋能教学评价、AI赋能教学设计、AI赋能教学资源开发、AI赋能教学研究、AI赋能教育管理、智能体搭建等六大类，具体说明如下：

1.AI赋能教学评价类：包括但不限于AI赋能作业批阅、试题分析、教师教学能力评价、学生学习效果评价等。

2.AI赋能教学设计类：包括但不限于AI赋能教学设计方案、学情分析报告、教师教学能力分析报告等。

3.AI赋能教学资源开发类：包括但不限于AI赋能微课、数字人微课、交互式课件、虚拟实验、交互式网页开发等。

4.AI赋能教学研究类：包括但不限于AI赋能学科教学论文、AI赋能学科教学管理论文等。

5.AI赋能教育管理类：包括但不限于AI赋能学校教学管理、教育管理、家校共育、五育融合等。

6.智能体搭建类：包括但不限于教学设计智能体、作业批阅智能体、真题解析智能体、学科教学智能体等。

三、案例要求

1.请根据以上内容任选其一，撰写一篇5000字左右的案例，模板及具体要求见附件1。

2.应用案例成果若包含视频、网页等内容，需附上云盘二维码或网址链接。

3.案例应聚焦尚未解决或正在解决的教育教学中的痛点、难点问题等，结合当前人工智能技术发展，有明确的解决方案或途径，有一定预期成效。

4.案例涉及的技术、平台、数据及解决方案等均应真实可信，无知识产权争议及任何法律纠纷。

四、材料提交

1.研究院将组织专家对提交的案例进行评选，评选结果另行通知。研究院将对评选出的优秀案例颁发证书，并从中遴选部分优秀案例结集出版。

2.本活动以学校为单位申报，各类别参赛作品数量不做限制。参赛教师填写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模版》（见附件1），各校根据申报情况填写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情况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。

3.学校提交材料包括：

①各参赛作品电子版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模版》，并按类别-学校-教师形式命名；

②扫描版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情况汇总表》（加盖学校公章）。

4.提交材料截止时间：2025年6月20日前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联系人：郭亚菲

联系电话：15861363148

电子信箱：sdzhjy@126.com

山东省智慧教育研究院

2025年5月25日

附件：

1. 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模版》
2. 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教学”应用案例情况汇总表》